# 获嘉县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二期项目

# 招 标 文 件

已审核，同意发布

于世宁

招　标　人：获嘉县农业农村局（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礼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日　　期：2026 年 8 月

# 获嘉县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二期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获采招标采购 2026-29、新交 GCZB-2026-0099

招　　标　　人：__获嘉县农业农村局__（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__河南礼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__（盖单位章）

日　　　　期：__2026__年__8__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附件：定标办法： ..... 13
定标办法（核查随机法） ..... 13
一、定标依据 ..... 13
二、定标原则 ..... 13
三、组建定标委员会 ..... 13
四、定标过程 ..... 13
1.定标核查 ..... 13
2.定标会议 ..... 14
五、重新定标 ..... 15
1．总则 ..... 18
1.1 项目概况 ..... 18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8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 18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资格后审的） ..... 18
1.5 费用承担 ..... 19
1.6 保密 ..... 19
1.7 语言文字 ..... 19
1.8 计量单位 ..... 20
1.9 踏勘现场 ..... 20
1.10 分包 ..... 20
1.11 偏离 ..... 20
2．招标文件 ..... 20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20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1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21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 21
3．投标文件 ..... 21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21
3.2 投标报价 ..... 21
3.3 投标有效期 ..... 22
3.4 投标保证金 ..... 22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资格后审的） ..... 22
3.6 备选投标方案 ..... 22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22
4．投标 ..... 23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 23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23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23
5．开标 ..... 24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 24
5.2 开标程序 ..... 24
5.3 开标异议 ..... 24
6．评标 ..... 24
6.1 评标委员会 ..... 24
6.2 评标原则 ..... 25
6.3 评标 ..... 25
6.4 评标报告审查 ..... 25
7．合同授予 ..... 25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 25
7.2 评标结果异议 ..... 25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 26
7.4 定标 ..... 26
7.5 中标通知 ..... 26
7.5 中标结果公示（评定分离项目） ..... 26
7.6 履约保证金 ..... 26
7.7 签订合同 ..... 26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27
8.1 重新招标 ..... 27
8.2 不再招标 ..... 27
9．纪律和监督 ..... 27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 27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 27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 27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28
9.5 投诉 ..... 28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28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29
**评标办法前附表** ..... 29
1.评标方法 ..... 34
2.评审标准 ..... 34
3.评标程序 ..... 3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36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及技术标准和要求** ..... 4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3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获嘉县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二期项目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获嘉县农业农村局获嘉县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二期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获嘉县农业农村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获嘉县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二期项目

2.2 项目编号：获采招标采购 2026-29、新交 GCZB-2026-0099

2.3 项目建设规模：建设畜禽粪污综合处理中心尾水治理，秸秆综合利用工程，采购农田面源污染治理及系统支撑设备。

2.4 建设地点：获嘉县；

2.5 项目预算金额：2935.62 万元（其中：施工一标段：1517.171745 万元；二标段：937.465745 万元；三标段：471.88251 万元；四标段：9.1 万元）

2.6 招标范围：一标段：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全部内容施工及质保期内保修；二、三标段：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质保期内保修；四标段：一标段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监理工作。

2.7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2.8 计划工期：一至三标段：90 日历天；四标段：随施工工期；

2.9 标段划分：4 个标段。

一标段：黄河流域农业（畜禽粪污、尾水、农田面源治理建设）

二标段：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设备采购）

三标段：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支撑工程）

四标段：对土建部分进行监理。

2.10 质量要求：合格；

2.11 为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中小企业）。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一标段：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有效登记证书，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和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三标段：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有效登记证书，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四标段：投标人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同时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3.2 项目经理要求：

一标段：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在本单位注册的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及在投标及施工过程中不更换承诺书，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四标段：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应具相关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3.3 财务要求：一、四标段：财务运行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时提供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如果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须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状况报告）。

3.4 信誉要求：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3.4.1 被列入全国或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且在管理期限内的（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或项目总监），二标段、三标段无需提供；；

3.4.2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且在管理期限内的；（投标人）；

3.4.3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且在管理期限内的；（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或项目总监、法定代表人）；

3.4.4 投标所用资质项在全国或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资质状况被标注资质异常状态的（投标人），二标段、三标段无需提供；

投标人需提供上述途径查询结果截图，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时间。若存在一个及以上记录的，其投标资格应予以否决。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网站、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等渠道进行查询复核并留档，以查

询复核结果为准，查询信息的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4 个标段投标，可以中标 4 个标段。

注：

（1）招标人应对该项目中标候选人的资格、业绩等信息进行审查，发现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标准、存在虚假或不实材料的，招标人将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并将违法违规情况移交至行政监督部门。

（2）合同签订前，招标人有权对该项目中标人的资格、人员信息等进行核查，发现有虚假或不实信息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人资格，并重新组织定标或重新招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凭企业 CA 锁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应分别获取所投各标段的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印刷、邮寄费（如有）：0 元。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 年 9 月 15 日 9 时 00 分。

5.2 开标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智能开标厅第二开标室机位（新乡市市民中心四楼）。

5.3 投标文件的上传：加密投标文件（.XXTF 格式）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文件菜单。

5.4 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标证通或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XTF 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5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须用标证通和企业 CA 锁（包括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

5.6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应登陆远程开标大厅远程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请投标人务必按照《智能开标大厅操作手册及视频》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之后系统内观看开标过程，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使用标证通的，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扫描二维码进行解密；使用 CA 证书的，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

注本项目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0512-58188538。

（说明：1.投标人须进行网上招标文件下载。选择标证通或 CA 证书登录方式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招标文件下载等操作。2.本项目将实行电子开标，请投标人前往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及“投标文件制作手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安装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河南省版）前，请务必将电脑中安装的原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新乡版）完全卸载。）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和《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7.其他补充事宜

7.1 评标与定标

（1）评标和定标方法：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模式，评标方法均采用“综合评估法”，定标方法均采用“核查随机法”。

（2）评定分离：是指将评标和定标分为两个环节。评标环节，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独立开展评标，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定标环节，由招标人组建的定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意见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程序和方法，在通过核查的中标候选人中按照随机方式确定中标人。

（3）定标时间：招标人将在收到评标报告 10 日内完成定标工作。

（4）定标地点：定标会议将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流程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并存档备查。不能按时完成定标工作的，将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延期原因和最终定标时间。

（5）定标会议具体时间及地点以中标候选人公示为准。

7.2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在招标过程中如有异议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依法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8.联系方式

8.1 招标人（异议受理单位）：

名称：获嘉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新乡市获嘉县和平路中段

联系人：刘振飞

联系方式：13803733221

8.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礼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乡市牧野区荣校东路 1166 号润华·金地高铁广场 1 号楼 802 室

联系人：刘泽亚

联系方式：18737347955

8.3 行政监督单位（投诉受理单位）：

名称：获嘉县农业农村局

社会统一代码证：11410724MB0U32165K

联系人：李连庆

联系电话：15836016471

河南礼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1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 1.1.2 | 招标人 | 名称：获嘉县农业农村局<br>地址：新乡市获嘉县和平路中段<br>联系人：刘振飞<br>联系方式：13803733221 |
| 1.1.3 | 招标代理机构 | 名称：河南礼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br>地址：新乡市牧野区荣校东路 1166 号润华·金地高铁广场 1 号楼 802 室<br>联系人：刘泽亚<br>联系方式：18737347955 |
| 1.1.4 | 招标项目名称 | 获嘉县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二期项目 |
| 1.1.5 | 项目建设地点 | 获嘉县境内 |
| 1.1.6 | 项目建设规模 | 建设畜禽粪污综合处理中心尾水治理，秸秆综合利用工程，采购农田面源污染治理及系统支撑设备。 |
| 1.2.1 | 资金来源及比例 | 财政资金 100% |
| 1.2.2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招标范围 | 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质保期内保修； |
| 1.3.2 | 计划工期 | 90 日历天； |
| 1.3.3 | 质量要求 | 合格 |
| 1.4.1 |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同招标公告 |
| 1.4.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同招标公告 |
| 1.4.3 |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同招标公告 |
| 1.9.1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 | |
|---|---|---|
| 1.10 | 分　包 | 不允许 |
| 1.11.1 |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的响应，即投标文件中的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不得出现或存在不利于招标人的偏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br>投标文件存在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投标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 |
| 1.11.3 | 偏离 | 不允许 |
| 2.1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人发出的书面澄清及答疑文件等内容。 |
| 2.2.1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 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 |
| | | 形式：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澄清要求，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或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以数据电文形式提出。 |
| 2.2.2 |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所有澄清均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并确认，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 |
| 2.3 |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 所有修改均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并确认，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 |
| 3.1.1 |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投标人认为有利于其投标的其他材料 |
| 3.2.1 |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 按照本项目工程量清单要求执行 |
| 3.2.3 | 报价方式 | 工程量清单报价 |
| 3.2.4 | 最高投标限价 | 二标段最高投标限价：937.465745 万元 |
| 3.2.5 |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 其他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作为废标处理。 |
| 3.3.1 | 投标有效期 | 90 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
| 3.4.1 | 投标保证金 | 免收 |

| | | |
|---|---|---|
| 3.4.4 |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的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 3.5 |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
| 3.5.2 |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_2023_年至_2025_年 |
| 3.5.3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 2023 年至今 |
| 3.6.1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3.7.3 |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 证书证件：见招标文件资质要求 |
| | | 签字或盖章：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的位置，都应加盖投标人 CA/标证通印章和法定代表人 CA/标证通印章。若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加盖其 CA/标证通印章或上传其手写签名。 |
| 4.1.1 |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 按照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要求进行加密。 |
| 4.2.1 | 投标截止时间 | 同招标公告 |
| 4.2.2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加密上传。 |
| 5.2（6） | 信用信息查询 | 1.开标当天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网站、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等渠道查询本项目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3.5 信誉要求”的内容。 |
| 6.1.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招标人代表__2__人，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__5__人，共_7_人组成；<br>经济技术专家确定方式：按照《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和评标专家库 |

| | | |
|---|---|---|
| | | 管理办法》（省政府令 218 号）执行<br>☑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 |
| 6.3.2 |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 执行评定分离的，中标候选人数量：上限为 10 家<br>根据政策要求：有效投标人数量为 3 至 10 家（含 10 家）时，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有效投标人数量为 10 家以上时，按照择优原则进行评标，差额推荐中标候选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不少于 10 家。（中标候选人排名不分先后）<br>注：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须于中标候选人公示发布之日起 3 日内，向代理机构提供 1 份胶装版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版 1 份。 |
| 7.1.1 |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 公示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和《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br>公示期限：3 日。如遇国家法定休假日，应顺延至法定休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 |
| 7.4.1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 7.4.2（1） | 定标委员会的组建（评定分离法适用） | 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负责组建，定标委员会成员数量为 5人。招标人单位成员不低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定标委员会组长由招标人确定，原则上由招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担任，其他成员由招标人自行选定。 |
| 7.4.2（2） | 定标方式（评定分离法适用） | 定标委员会按下列方法确定中标人：<br>☑核查随机法<br>具体定标因素详见附件 |
| 7.4.2（3） | 定标因素及具体内容（评定分离法适用） | 定标因素及具体内容：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模式确定中标人，定标方法采用“核查随机法”，定标过程在招标人收到评标报告10日内完成定标工作，定标过程包括核查、定标会议两个阶段。<br>具体定标因素详见附件 |
| 7.5.1 | 中标通知结果公示（评定分离项目） | 公示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和《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br>期限：3 日 |
| 7.6.1 | 履约保证金 | 免收 |

| | | |
|---|---|---|
| 8.1 | 重新招标 | （3）☑评定分离项目<br>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 10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10.1 | 词语定义 | |
| 10.1.1 | 类似项目 | 类似项目业绩指标是指：同类工程业绩。 |
| 10.2 | 项目参与各方信息 | 招标单位：获嘉县农业农村局<br>招标代理单位：河南礼泰工程工理有限公司 |
| 10.3 | 施工组织设计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 ☑否 |
| 10.4 | 知识产权 |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
| 10.5 | 执行招标投标/政府采购政策措施 |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之规定，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br>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
| 10.6 | 远程异地评标 | ☑是 |
| 10.7 |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 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
| 10.8 |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 | ☑不涉及 |
| 10.9 | 招标代理费 | 由中标人支付<br>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 计取，中标人在领取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br>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10.10 | 同义词语 |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 |

| | | |
|---|---|---|
| | | 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
| 10.11 | 监督 |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
| 10.12 | 解释权 |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
| 10.13 |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10.13.1 | 工程预付款 | ☑无 |
| 10.13.2 |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 二标段：**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70%；经审计后，支付至审计金额的 97%，剩余 3%一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付清。** |
| 10.13.3 | 其他要求 | 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之后系统内观看开标过程，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使用标证通的，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扫描二维码进行解密；使用 CA 证书的，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规定的 30 分钟内未解密的（系统默认为 30 分钟，招标人可酌情适当延长），退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
| 10.13.4 | 联系电话 |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系统客服联系，联系电话：4009980000 |
| 10.13.5 | 有关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内容 | 有关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内容<br>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 |

| | | |
|---|---|---|
| | | 取。 |

**附件：定标办法：**

# 定标办法（核查随机法）

## 一、定标依据

1.本项目招标文件；

2.本项目评标报告；

3.招标投标全过程资料；

4.《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实施招标投标“评定分离”的通知》(豫建市〔2025〕146 号)；

5.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评定分离”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发改公管规〔2025〕559 号）；

6.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

## 二、定标原则

定标应当遵循公开透明、竞争择优、科学规范、廉洁高效的原则。

## 三、组建定标委员会

1.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负责组建，成员人数为 5 人（5 人及以上单数，招标人单位成员不得低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定标委员会组长由招标人确定。

2.定标委员会成员与中标候选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定标委员会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应当保密。

3.定标委员会应当对定标过程保密，对所提出的定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接触。

## 四、定标过程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10 日内完成定标工作，定标程序包括**核查、定标会议两个阶段**。定标会议在新乡市公共资源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若不能按上述期限完成定标工作，将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延期原因和最终定标时间。

### 1.定标核查

| 序号 | 核查内容 | 核查方法 |
| --- | --- | --- |
| 1 | 信用信息 |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 |

| | | |
|---|---|---|
| 2 | 履约能力 | 资质要求 |
| 3 | 其他 | 履约情况评价、违法犯罪等情况 |

定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核查标准和方法进行核查，并形成核查报告，核查报告在定标会议召开前应当保密。

**2.定标会议**

通过定标核查的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会议，本项目采用核查随机法，定标委员会在通过核查的中标候选人中按照随机选取方式确定中标人。

定标时间：招标人将在收到评标报告 10 日内完成定标工作（明确时间或以何种方式通知），中标候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可现场参加定标会议。未派人员参加定标会议的中标候选人，定标委员会不得否决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随机选取方式如下：

| 序号 | 定标过程 | 具体内容 | 备注 |
|---|---|---|---|
| 1 | 由定标委员会组长现场随机抽取所使用的成套号码球，并将选取号码球放入抽号箱 | 中标候选人代表（未派代表参加会议的中标候选人可委托定标委员会成员）现场查验抽号箱及号码球有无异常；定标委员会组长现场随机抽取所使用的成套号码球，并将选取号码球放入抽号箱。 | |
| 2 | 中标候选人随机抽取对应身份号码球 | 通过核查的中标候选人按照评标报告结果的顺序依次抽取号码球，该号码将作为各中标候选人身份号码，参与后续流程的唯一编号，不再变动。定标委员会将对各中标候选人的编号做记录备案。 | 若中标候选人未到场，则其身份号码球由定标委员会成员代抽 |
| 3 | 随机抽取产生“抽取中标人”的人选 | 由定标委员会成员随机抽取一个身份号码球，该号码对应的中标候选人为后续流程“抽取中标人”的人选。定标委员会将对此流程产生的“抽取中标人”的人选的编号做记录备案。 | 若中标候选人未到场，则其身份号码球不参与随机抽取人选 |

| | | | |
|---|---|---|---|
| 4 | 随机抽取产生<br>中标人 | 由序号 3 流程产生的“抽取中标人”将号码球当场重新公开验证后放入抽取器具， 并从中随机选取 1 个号码球，选取的号码球编号所对应的中标候选人即为本项目的中标人。<br>定标委员会和监督部门人员对中标人对应的号码球和抽取结果进行记录备案，并由中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后，定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和监督部门人员进行签字确认。 | |

定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定标原则、方法和程序，在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并形成书面定标报告，对所出具的定标报告承担责任。**定标报告应当包括定标时间、定标地点、定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定标委员会组长、定标原则、定标方法、定标程序及定标结果等内容。**

## 五、重新定标

定标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重新定标：

（一)定标委员会未按定标办法公正履职的；

（二)定标委员会成员与中标候选人有利害关系且未回避；

（三)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采用原定标方法，由原定标委员会在剩余中标候选人名单中重新确定中标人并公示，也可以重新招标。

附件 1：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 农、林、牧、渔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80000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80000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20≤X＜200 | 5≤X＜20 | X＜5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50≤X＜300 | 10≤X＜50 | X＜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0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0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0 | 1000≤Y＜200000 | 100≤Y＜1000 | Y＜10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0000 | 5000≤Z＜10000 | 2000≤Z＜5000 | Z＜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5000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20000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Z＜100 |

| | | | | | | |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 1．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施工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资格后审的）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项目经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⑴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⑵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⑶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⑷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⑸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6)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7)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8)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或设计或造价咨询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9)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或造价咨询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0)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造价或咨询服务的；

(11)被依法暂停或取消项目所在区域或行业投标资格的；

(12)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的；

(1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

(14)投标人或拟派项目经理被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且在管理期限内的；

(15)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工程质量或重大安全事故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6)被市场监管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且在管理期限内的；

(17)被发现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被限制或者禁止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严重失信主体”且在管理期限内的；

(18)投标人拖欠工人工资，情节严重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向社会公布且在公布的期限内的；

(19)被发现有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有行贿犯罪行为且在处罚期内的；

(20)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或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被行业主管部门限制投标且在处罚期内的；

(21)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 1.11 偏离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施工组织设计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工程量清单；

（6）图纸；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投标文件格式；

（9）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3．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详见第六章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 投标报价

投标人应在《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中标明拟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总价以及分项报价。**请投标人认真测算所投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价款、安装调试、测试、验收、培训、税金、运输、售后服务以及其他有关的交付使用前所必需的所有费用，包括采购项目未考虑**

**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及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投标报价应包括上述各项费用。一旦中标，合同签订后合同价格将不得变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合同履行期限内可能产生的物价变化、政策调整、市场经营风险等多种因素，慎重报价。**报价应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投标人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该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该项购买货物及其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并且报价价格应该被视为已经扣除所有同业折扣以及现金折扣。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和优惠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投标人应按投标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货物单价（包括货物报价，装箱、包装、包装物料、送货保险、税费等费用）、总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委托人签署。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报其中部分内容者，其投标书将被拒绝。但如果招标文件要求分标段投标的，则投标人可以有选择地只投其中一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 3.4 投标保证金

免收

##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资格后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等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 3.6 备选投标方案

不接受。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刘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

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加密、标记和递交。

# 5．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有权要求责任方赔偿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继续进行；

（4）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项目经理、工期及其他内容；

（5）开标结束，生成开标记录；

（6）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查询相关信息。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对该项目有监督职责的行政主管部门的工作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

处罚的；

（5）招标项目代理机构的在职人员作为评标专家的；

（6）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4 评标报告审查

招标人在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前应当对评标委员会提交的书面评标报告进行审查，发现异常情形的，依照法定程序进行复核，确认存在问题的，依照法定程序予以纠正。重点关注评标委员会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评标；是否存在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或者评分畸高、畸低现象；是否对可能低于成本或者影响履约的异常低价投标和严重不平衡报价进行分析研判；是否依法通知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是否存在随意否决投标的情况。

## 7. 合同授予

###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7.1.1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

7.1.2 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 7.4 定标

7.4.1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4.2 招标人采用评定分离方式确定中标人的，按下列程序进行：

（1）定标委员会的组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定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定标因素及具体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5 中标结果公示（评定分离项目）

7.5.1 招标人在定标工作完成后 3 日内发布中标结果公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中标结果公示应当载明定标时间、定标地点、定标方法、中标人名称、中标价格、质量、工期、资格条件、项目负责人信息，中标候选人的核查、考察、比较优势，核查未通过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和原因，以及异议和投诉渠道等内容。对中标结果公示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提出。

7.5.2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6.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

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3）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处理；

（4）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9.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9.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第 7.2 款、第 7.5 款（评定分离项目）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9.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一致 |
| |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3 项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
|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 | | 信誉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
| | | 其他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
| | | **备注：招标文件中所要求证件、证明等，投标文件中应附相应资料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委无法辨别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投标内容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
| | | 工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
| | | 工程质量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
|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
| | | 技术标准和要求 | 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
| | | 投标总报价 | 低于（含等于）最高投标限价 |
| **备注：1.招标文件中所要求证件、证明等，投标文件中应附相应资料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委无法辨别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br>**2.不在上述范围内且不具有实质性影响的内容，一般不作为否决投标的依据或理由。**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 编列内容 |
| 2.2.1 | 分值构成<br>（总分100分） | | 技术标：50 分 |
| | | | 商务标：30 分 |
| | | | 综合标：20 分 |

| | | | |
|---|---|---|---|
| 2.2.2 |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 投标报价基准价计算方法：<br>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只有属于有效投标人的报价才能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br>有效投标人是指通过初步评审且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最高投标限价的（95%—100%）范围之间的投标人。<br>1、当有效投标人在5家（不含5家）以上时，评标基准价=最高投标限价×0.5+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有效投标人投标总报价的算术平均值×0.5<br>2.当有效投标人少于5家（含5家）时，评标基准价=最高投标限价×0.5+投标人投标总报价的算术平均值×0.5<br>若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均不在最高投标限价的100%—95%范围内，以最高投标限价的95%为评标基准价。<br>注：不在最高投标限价的（95%—100%）范围之间的投标总报价及在最高投标限价的（95%—100%）范围之间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同样参与报价评分。 |
| 2.2.3 |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 | 偏差率=100%×（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
| 2.2.4<br>(1) | 技术标<br>（总分50分） | 评分因素 | 参考评分标准 |
| | | 供货组织及供货实施方案（7 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货源组织、备货仓储、货源渠道、运输方案、分批交付、交付保障、到货核验机制。<br>（1）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采购的需要的得 7 分；（2）内容相对完整，方案相对合理，相对考虑周全，基本满足采购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的得 4 分；（3）内容基本合理，细节简要，大致可行，大致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采购的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得 2 分；（4）未提供者不得分。 |
| | | 安装、调试、验收实施方案（7 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进场计划、施工流程、设备安装、标准化调试、设备校准、试运行、验收移交、资料归档。<br>（1）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采购的需要的得 7 分；（2）内容相对完整，方案相对合理，相对考虑周全，基本满足采购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的得 4 分；（3）内容基本合理，细节简要，大致可行，大致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采购的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 |

| | | | |
|---|---|---|---|
| | | | 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得 2 分；（4）未提供者不得分。 |
| | |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7 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出厂质控、入库检验、到货抽检、质量管控体系、不合格品处置、质量追责机制、全过程质量保障措施、质保期质量维护措施。<br>（1）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采购的需要的得 7 分；（2）内容相对完整，方案相对合理，相对考虑周全，基本满足采购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的得 4 分；（3）内容基本合理，细节简要，大致可行，大致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采购的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得 2 分；（4）未提供者不得分。 |
| | | 进度保证措施方案（7 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整体工期计划、节点管控、进度跟踪、人员设备保障、工期滞后纠偏措施、交叉施工保障、按期完工保障机制。<br>（1）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采购的需要的得 7 分；（2）内容相对完整，方案相对合理，相对考虑周全，基本满足采购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的得 4 分；（3）内容基本合理，细节简要，大致可行，大致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采购的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得 2 分；（4）未提供者不得分。 |
| | | 用户培训服务方案（6 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操作培训、管理员培训、日常维护培训、培训课件、培训人员、培训考核、回访辅导。<br>（1）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采购的需要的得 7 分；（2）内容相对完整，方案相对合理，相对考虑周全，基本满足采购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的得 4 分；（3）内容基本合理，细节简要，大致可行，大致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采购的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得 2 分；（4）未提供者不得分。 |
| | |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8 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限、响应时间、上门维修、备品备件、巡检保养、远程运维、故障处理、质保期满服务机制。 |

| | | | |
|---|---|---|---|
| | | | （1）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采购的需要的得 7 分；（2）内容相对完整，方案相对合理，相对考虑周全，基本满足采购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的得 4 分；（3）内容基本合理，细节简要，大致可行，大致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采购的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得 2 分；（4）未提供者不得分。 |
| | | 项目应急预案方案（8 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延迟应急、运输损坏应急、设备故障应急、突发抢修、节假日应急、人员应急调配、突发问题处置流程。<br>（1）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采购的需要的得 7 分；（2）内容相对完整，方案相对合理，相对考虑周全，基本满足采购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的得 4 分；（3）内容基本合理，细节简要，大致可行，大致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采购的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得 2 分；（4）未提供者不得分。 |
| 2.2.4<br>(2) | 商务标<br>（总分30分） | 投标报价<br>（满分30分） | ①基准价的计算方法见附件。<br>②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基准价相等的得满分（30 分）；<br>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的，按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 1 分的比例从满分（ 30 分）中进行扣分，扣完为止；<br>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按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 1 分的比例从满分（ 30 分）中进行扣分，扣完为止。<br>**注：不足 1%的按比例扣分。** |
| 2.2.4<br>(3) | 综合标<br>（总分20分） | 项目 | 评审标准 |
| | | 企业业绩<br>（10 分） | 投标人提供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完成类似业绩合同，提供 1 份合同业绩的得 5 分，最多得 10 分。<br>备注：提供合同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
| | | 实质性承诺（10 分） | 1、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 年质保期基础上，每延长 6 个分。（不足 6 个月的不计分）<br>2、如遇供货紧张、物流延误、厂家排产紧张等外部因素，应急调货渠道，确保项目零延期、零逾期的得 2 分。<br>3、所有设备无条件配合采购人随机抽检、第三方送检、质检测不合格无条件退货、承担检测费用的得 3 分。 |

| | | | |
|---|---|---|---|
| | | | 4、承诺：节假日、周末、夜间 7×24 小时不间断应急报修上门服务的得 2 分。 |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3.1.2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文件没有出现对招标人不利的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的偏差。

3.1.3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 A ；

（2）按本章第 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数据保留小数点后三位。相同分值的可逐步向小数点后增加位数至不同为止。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在评标结束前，投标人未对评委的质疑进行书面澄清或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相关处理。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和采用评定分离方式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采用评定分离方式确定中标人的项目，评标报告应按《河南省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评定分离”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载明每个中标候选人的特点、优势、缺点、风险等评审情况和推荐理由，并对技术、质量、安全、工期的控制能力等提供技术咨询建议，供定标委员会参考。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新乡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供方（成交供应商全称）：_____

需方（采购人全称）：_____

供方持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新交采_____号］，根据项目采购文件、供方的投标/响应文件，按照《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有关法规，与需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_____。

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技术参数（详细配置） | 单位 | 单价 | 数量 | 合计 | 质保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小写：￥ | | | | | | |
| | 大写： | | | | | | |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型号、质量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1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180日。

四、售后服务承诺：

1．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2．解决问题时间：

3．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4．其他服务承诺：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合同生效后，供方应于____年____月___日前按需方要求在_____（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本项目的交货、安装、调试（或施工）。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六、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七、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培训地点：_____；培训时间：_____；

培训方式：_____；

**八、验收要求。**

**1．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2．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需方成立3人以上验收工作组（合同金额在50万以上的验收工作组不少于5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需方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3．验收合格后10日内，需方出具《新乡市市直政府采购验收报告》，由质量检测机构负责验收的，还应出具合法的检测报告。**

九、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2．_____

十、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____%的违约金，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

求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违约金。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拒付货款，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设备款总额__ %的违约金；需方如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付款一日的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所欠合同金额___%的违约金。

十一、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采购文件要求，如有违反，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处理。

十二、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新乡市法定的技术鉴定部门进行质量鉴定。

十三、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询价记录及供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签订合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采购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响应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六、知识产权：

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 |
|---|---|
| 供方（公章）： | 需方（公章）： |
| 地址： | 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授权委托人： | 授权委托人： |
| 电话： | 电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址：　需方所在地

# 第五章　清单及技术标准和要求

## 一、采购清单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技术参数（详细配置）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免费质保期 | 备注 |
|---|---|---|---|---|---|---|---|---|
| 1 | 尾水循环水泵 | 额定功率：≥16kw<br>额定电压：三相 AC380V，50Hz<br>额定流量：≥180m3/h<br>额定扬程：≥8m<br>防护等级：≥IP68 | 20 | 台 | | | 一年 | |
| 2 | 增氧机 | 额定功率：≥3kW<br>额定电压：三相 AC380V，50Hz<br>额定频率：50Hz<br>防护等级：≥IP67 | 51 | 台 | | | 一年 | |
| 3 | 潜水离心式曝气机 | 额定功率：≥7kW<br>额定电压：三相 AC380V，50Hz<br>额定频率：50Hz<br>防护等级：≥IP68 | 3 | 台 | | | 一年 | |
| 4 | 悬浮式潜水泵 | 额定功率：≥5kW<br>额定电压：三相 AC380V，50Hz<br>防护等级：≥IP68 | 12 | 台 | | | 一年 | |
| 5 | 线路连接 | 型号：BV<br>规格：6mm2 | 3000 | 米 | | | 一年 | |
| 6 | 6 寸水带 | 直径：DN150<br>外层编织：帆布<br>内衬材质：聚氨酯 PU<br>工作压力：≥1MPa | 400 | 米 | | | 一年 | |

| | | | | | | | | |
|---|---|---|---|---|---|---|---|---|
| 7 | 变压器 | 额定容量：160kVA<br>电压组合：10kV/0.4kV<br>型式：三相油浸式全密封配电变压器<br>绕组材质：铜芯绕组<br>冷却方式：油浸自冷（ONAN）<br>额定频率：50Hz | 1 | 台 | | | 一年 | |
| 8 | 仓储房 | 夹芯板类型：彩钢夹芯板，芯材为聚苯乙烯（EPS）泡沫<br>EPS 芯材厚度：50mm<br>骨架材质：Q235B 轻钢龙骨<br>规格（长*宽）：6 米*3 米<br>含门窗、线路、隔断 | 8 | 个 | | | 一年 | |
| 9 | 仓储房 | 夹芯板类型：彩钢夹芯板，芯材为聚苯乙烯（EPS）泡沫<br>EPS 芯材厚度：50mm<br>骨架材质：Q235B 轻钢龙骨<br>规格（长*宽）：6 米*3 米<br>含门窗、线路 | 8 | 个 | | | 一年 | |
| 10 | 压型钢板 | 型号：840 型<br>材质：Q235B<br>厚度：0.5mm<br>颜色：灰色<br>带隔热膜 | 46415 | 米 | | | | |
| 11 | 热轧 H 型钢 | 材质：Q235B<br>截面高度：300mm<br>翼缘宽度：150mm<br>腹板厚度：6.5mm<br>翼缘厚度：9mm | 6084 | 米 | | | | |

| | | | | | | | | |
|---|---|---|---|---|---|---|---|---|
| 12 | 热镀锌圆形钢 | 材质：Q235B<br>直径：75.5mm<br>壁厚：3mm<br>镀锌方式：热镀锌 | 300 | 米 | | | | |
| 13 | 热镀锌圆形钢 | 材质：Q235B<br>直径：140mm<br>壁厚：4mm<br>镀锌方式：热镀锌 | 3042 | 米 | | | | |
| 14 | 热镀锌矩形钢 | 材质：Q235B<br>截面尺寸：40*60mm<br>壁厚：2mm<br>镀锌方式：热镀锌 | 2700 | 米 | | | | |
| 15 | 热镀锌矩形钢 | 材质：Q235B<br>截面尺寸：40*80mm<br>壁厚：2mm<br>镀锌方式：热镀锌 | 37440 | 米 | | | | |
| 16 | 热镀锌矩形钢 | 材质：Q235B<br>截面尺寸：40*80mm<br>壁厚：2.2mm<br>镀锌方式：热镀锌 | 5226 | 米 | | | | |
| 17 | 热镀锌矩形钢 | 材质：Q235B<br>截面尺寸：50*100mm<br>壁厚：2.5mm<br>镀锌方式：热镀锌 | 2700 | 米 | | | | |

| | | | | | | | | |
|---|---|---|---|---|---|---|---|---|
| 18 | 田间加肥系统 | 1、智能发酵搅拌罐 2 个：304 不锈钢罐体容积：≥40m³ 内径≥3m 耐酸碱蝶阀和管道配件，板厚≥3.5mm，上端加固锥型，承重搅拌机、减速机功率≥7.5kW， 7.5kW 变频空压机，三排移动桨叶，进出口 DN80 不锈钢半圆微孔曝气管。整体发酵仓高度 4.5m，搅拌机、减速机功率 7.5kW，三排移动桨叶污水循环泵≥3kW。<br>2、粪水沼液杀菌 304 不锈钢设备：≥10 根专用灯管，气动清洗 DN80 管道，进出口双蝶阀控制，智能连接主操控平台。<br>3、7.5kW 变频控压机 1 台带储气罐一套，阀门出口 0.6~1 寸，每分钟产气量≥1m³。<br>4、自助加肥系统：工作电压:220/380，出水压力 1.2MPa，功率≥0.55kW，扬程≥15m，流量≥6m³/h，支付方式:扫码/刷卡，外壳：不锈钢。<br>5、双过滤系统：过滤罐≥1m³，不锈钢板厚≥3.5mm，双 DN80 进出口，不锈钢双网过滤器 80~100 目 2 套，配合污水管电机进入循环系统，连接至主控系统平台。<br>6、含变频主控系统、多维度传感器系统。 | 1 | 套 | | | 一年 | |

| | | | | | | | | |
|---|---|---|---|---|---|---|---|---|
| 19 | 多光谱巡田无人机 | 可见光相机像素：≥1800 万<br>多光谱通道数量：4 通道<br>多光谱单波段相机像素：500 万<br>定位方式:内置 RTK 厘米级定位<br>水平定位精度：≤±3cm<br>垂直定位精度：≤±4cm<br>最长飞行续航：≥40min | 2 | 台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大疆农业、极飞科技等品牌 |
| 20 | 标包封口一体机 | 称量范围：10-25kg/袋<br>包装速度：6-12 袋/分钟<br>包装精度：≤±0.3%<br>额定功率：≥1.5kW | 1 | 台 | | | 一年 | |
| 21 | 免耕玉米播种机 | 配套动力：65-110kW<br>工作幅宽：3.3-3.9m<br>作业行数：6<br>结构型式：气力式；牵引式 | 2 | 台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郑州龙丰、高密德隆、马斯奇奥 、雷肯、沃得农机、中科腾森、开元刀神等品牌 |
| 22 | 免耕玉米播种机 | 配套动力：100-170kW<br>工作幅宽：2.4-4.2m<br>作业行数：6<br>结构型式：气力式；牵引式 | 1 | 台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郑州龙丰、高密德隆、马斯奇奥 、雷肯、沃得农机、中科腾森、开元刀神等品牌 |
| 23 | 液压调幅翻转犁 | 结构形式：悬挂式、调幅犁<br>工作幅宽：450/500cm<br>配套动力：130-165kW<br>犁体数量：5+5 | 1 | 台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郑州龙丰、高密德隆、马斯奇奥 、雷肯、沃得农机、中科腾森、开元刀神等品牌 |

| | | | | | | | | |
|---|---|---|---|---|---|---|---|---|
| 24 | 液压调幅翻转犁 | 结构形式：悬挂式、调幅犁<br>工作幅宽：180/200cm<br>配套动力：110-150kW<br>犁体数量：4+4 | 1 | 台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郑州龙丰、高密德隆、马斯奇奥 、雷肯、沃得农机、中科腾森、开元刀神等品牌 |
| 25 | 联合整地机 | 工作幅宽：≥6m<br>配套动力：120-180kW<br>结构质量：≥4t | 1 | 台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郑州龙丰、高密德隆、马斯奇奥 、雷肯、沃得农机、中科腾森、开元刀神等品牌 |
| 26 | 深松机 | 工作幅宽：≥3m<br>配套动力：100-140kW<br>作业深度：30-50cm | 1 | 台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郑州龙丰、高密德隆、马斯奇奥 、雷肯、沃得农机、中科腾森、开元刀神等品牌 |
| 27 | 旋耕机 | 工作幅宽：≥2500mm<br>配套动力：60-75kW | 3 | 台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郑州龙丰、高密德隆、马斯奇奥 、雷肯、沃得农机、中科腾森、开元刀神等品牌 |
| 28 | 驱动耙条播机 | 配套动力：140-180kW<br>工作幅宽：≥3000mm<br>作业行数：20 | 1 | 台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郑州龙丰、高密德隆、马斯奇奥 、雷肯、沃得农机、中科腾森、开元刀神等品牌 |
| 29 | 秸秆机 | 工作幅宽：≥2200mm<br>配套动力：70-100kW | 2 | 台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郑州龙丰、高密德隆、马斯奇奥 、雷肯、沃得农机、中科腾森、开元刀神等品牌 |

| | | | | | | | | |
|---|---|---|---|---|---|---|---|---|
| 30 | 加肥机 | 配套动力：25-55kW<br>容积：≥3m3<br>最大载重：≥2.5t | 2 | 台 | | | 一年 | |
| 31 | 起垄机 | 无旋耕机构<br>配套动力：50-70kW<br>起垄行数：≥2 行 | 3 | 台 | | | 一年 | |
| 32 | 液体水溶肥生产线 | 液体原料上料系统：1 套<br>5 立方米肥料复配反应釜：3 套<br>连接泵：3 台<br>22kW 均质乳化系统：3 套<br>全钢工作平台：1 套<br>双联式过滤器：3 套<br>5 立方米不锈钢储存罐：3 套<br>吨桶灌装机：1 套<br>304 不锈钢外接管件：3 套<br>控制系统：1 套<br>含配件、电线 | 1 | 套 | | | 一年 | |
| 33 | 螺旋固液分离机 | 处理量：35-40m³/h<br>额定功率：≥3kW<br>额定电压：三相 AC380V，50Hz | 1 | 台 | | | 一年 | |
| 34 | 推杆电机 | 工作电压：AC220V 50Hz<br>功率≥220W<br>防水防尘等级≥IP66<br>行程≥600mm<br>最大负载≥6000N<br>牵引钢索：涂塑钢丝绳，有效长度≥120m，钢丝绳外径≥5mm | 110 | 套 | | | 一年 | |

| | | | | | | | | |
|---|---|---|---|---|---|---|---|---|
| 35 | 消杀车 | 电机功率：≥1.1kW<br>罐体有效容积：≥900L<br>水枪射程：≥12m<br>喷雾水平射程（静风状态）：≥5m<br>动力类型：纯电动 | 2 | 辆 | | | 一年 | |
| 36 | 运输车 | 电机功率：≥3kW<br>额定载重：≥300kg<br>箱货内部尺寸(长*宽)：≥2*1.3m<br>动力类型：纯电动 | 5 | 辆 | | | 一年 | |
| 37 | 运输车 | 发动机功率：≥18kW<br>额定载重：≥550kg<br>燃油种类：柴油<br>驱动形式：后轮驱动<br>轮胎数量：3（前 1 后 2）<br>转向型式：方向盘式<br>启动方式：电启动<br>货箱内部尺寸（长*宽）：≥2.3*1.4m<br>货箱围栏高度：≥0.4m | 2 | 辆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五征、时风、福田五星、隆鑫等品牌 |
| 38 | 运输车 | 发动机功率：≥15kW<br>额定载重：≥1t<br>燃油种类：柴油<br>驱动形式：后轮驱动<br>轮胎数量：3（前 1 后 2）<br>转向型式：方向盘式<br>启动方式：电启动<br>货箱内部尺寸(长*宽)：≥2*1.3m<br>货箱围栏高度：≥0.4m | 2 | 辆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五征、时风、福田五星、隆鑫等品牌 |

| | | | | | | | | |
|---|---|---|---|---|---|---|---|---|
| 39 | 吸污车 | 发动机功率：≥85kW<br>额定载重：≥3t<br>罐体有效容积：≥4m3<br>燃油种类：柴油<br>罐体材质：高性能钢板制造，受力均匀，强度高，耐腐蚀性好 | 1 | 辆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程力专用汽车、福田汽车、中国重汽、楚胜汽车等品牌 |
| 40 | 吸污车 | 发动机功率：≥120kW<br>额定载重：≥6t<br>罐体有效容积：≥9m3<br>燃油种类：柴油<br>罐体材质：高性能钢板制造，受力均匀，强度高，耐腐蚀性好 | 2 | 辆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程力专用汽车、福田汽车、中国重汽、楚胜汽车等品牌 |
| 41 | 撒粪车 | 发动机功率：≥90kW<br>抛洒装置：水平双圆盘<br>抛洒宽幅：2-12 米可调<br>作业方式：后抛 | 1 | 辆 | | | 一年 | |
| 42 | 拖拉机 | 发动机功率：≥35kW<br>最大牵引力：≥10kN<br>燃油种类：柴油<br>整机焊接牢固、无渗漏异响，安全防护齐全 | 1 | 辆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中国一拖（东方红）、 潍柴雷沃、 沃得农机、常州东风农机等品牌 |
| 43 | 拖拉机 | 发动机功率：≥110kW<br>额定牵引力：≥25kN<br>燃油种类：柴油<br>整机焊接牢固、无渗漏异响，安全防护齐全 | 1 | 辆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中国一拖（东方红）、 潍柴雷沃、 沃得农机、常州东风农机等品牌 |

| | | | | | | | | |
|---|---|---|---|---|---|---|---|---|
| 44 | 拖拉机 | 发动机功率：≥160kW<br>额定牵引力：≥45kN<br>燃油种类：柴油<br>驱动形式：四轮驱动<br>整机焊接牢固、无渗漏异响，安全防护齐全 | 2 | 辆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中国一拖（东方红）、 潍柴雷沃、 沃得农机、常州东风农机等品牌 |
| 45 | 拖拉机 | 发动机功率：≥140kW<br>额定牵引力：≥40kN<br>燃油种类：柴油<br>驱动形式：四轮驱动<br>整机焊接牢固、无渗漏异响，安全防护齐全 | 1 | 辆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中国一拖（东方红）、 潍柴雷沃、 沃得农机、常州东风农机等品牌 |
| 46 | 拖拉机 | 发动机功率：≥50kW<br>额定牵引力：≥15kN<br>燃油种类：柴油<br>整机焊接牢固、无渗漏异响，安全防护齐全 | 2 | 辆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中国一拖（东方红）、 潍柴雷沃、 沃得农机、常州东风农机等品牌 |
| 47 | 装载机 | 额定载重：≥2t<br>整机工作质量：≥6t<br>发动机功率：≥85kW<br>卸载高度：≥4.5m<br>额定斗容：≥2m3<br>斗宽：≥2.4m<br>铲斗类型：平口铲斗<br>燃油种类：柴油 | 3 | 辆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临工重特、明宇重工、山宇重工、鲁宇重工等品牌 |
| 48 | 挖掘机 | 额定斗容：≥0.3m³<br>发动机功率：≥35kW<br>整机工作质量：≥6.5t<br>最大挖掘半径：≥6m<br>燃油种类：柴油 | 1 | 辆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徐工机械、三一重工、柳工、中联重科、临工集团等品牌 |

| | | | | | | | | |
|---|---|---|---|---|---|---|---|---|
| | | 行走方式：履带式 | | | | | | |
| 49 | 挖掘机 | 额定斗容：≥0.25m3<br>发动机功率：≥35kW<br>整机工作质量：≥5.5t<br>最大挖掘半径：≥6m<br>燃油种类：柴油<br>行走方式：履带式 | 1 | 辆 | | | 一年 | 参照或相当于徐工机械、三一重工、柳工、中联重科、临工集团等品牌 |

**注：品牌仅做参考允许选用同等档次其他品牌。**

## 第二章　项目有关要求

一、为采购单位人员提供免费现场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产品免费质保期：以招标文件“第五部章”中质保期的约定期限为准，未约定的按国家标准执行。

三、产品服务要求：接用户报修电话 4小时到达现场，12小时解决问题。

## 第三章　货物技术规格需求

**一、对货物的基本要求**

1．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投标货物生产厂家提供的原厂设备，包装未开封，而且设备（包括零部件）应是交付前最新生产或技术较为先进的且未被使用过的全新设备，同时必须在中国境内具有合法使用权。

2．招标文件中没有列出，而对产品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投标人有责任予以补充，并报出单项价格。

3．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性能须达到或超过需求中技术指标的要求。

4．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供货时出现软、硬件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招标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5．运行要求：产品安装后能够接通并正常运转、如涉及到软件产品的须能够在采购人相应平台上正常运行，并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性能和产品技术

规格中的性能。

**二、对项目中涉及软件产品的基本要求**

1．投标人必须承诺保证提供的软件产品为正版软件。

2．投标人必须承诺保证提供的软件产品都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

## 第四章 安装调试、验收要求

**一、安装、调试要求**

①中标人应及时向招标人提供设备及服务，并承诺与采购人进行积极主动的合作，中标人必须服从招标人的统一协调，在设备供货、技术支持、运行维护等方面相互配合；

②产品未经验收时，由中标人负责保管至招标项目交货结束，其间发生的损坏、遗失由中标人负责；

③中标人在设备全部安装完工并通过采购方的验收之前应对安装好的设备及设备的安装工具等提供适当的保护、包装或覆盖等处理，直至验收合格，以免设备受损；

④安装调试人员在安装中对其他邻近设备、管线等造成损坏，应负责修复及承担一切费用；

**二、验收工作组织要求：**

（一）验收主体：获嘉县农业农村局

（二）验收时间：项目履约完成后

（三）验收步骤及方式：

1.项目履约开始至结束的整个过程由使用部门组织进行初级验收；

2.初级验收合格后由归口管理部门组织进行校级验收。

（四）验收内容：

1.项目中的货物到货时，使用部门检查其内外包装是否完好无损、开箱后的产品是否全新且完好无损、配套及相关文本资料（产品说明书、操作规

程、保修单、合格证等）是否齐全，核对其名称、型号规格、数量、产地是否与采购合同一致。

2.项目中的货物安装调试后，使用部门现场组织对其进行功能验证和性能测试，依照采购合同逐条查验测量货物的配置、性能指标、技术参数等是否与采购合同的内容一致，并做好现场测试记录。使用部门认定为大型、复杂、技术性很强的政府采购项目，或者是国家规定强制性检测的政府采购项目，由中标人提供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使用部门要对检测报告中可能存在的取样、报送等工作全程参与监督，并对报告的真实性、有效性做出认定。

3.项目中包含的隐蔽布线、装修改造等，由使用部门负责监管，并单独出具隐蔽布线及装修改造验收报告，相关图纸及用料清单等由使用部门自行存档。

4.厂家派出专业工程师免费对需方相关使用人员进行现场培训，保证项目中的每样产品都至少有 3 人能够独立熟练掌握其使用方法、操作要领及维护保养规程，使用部门对培训过程做好相关记录（培训内容、讲授人、参加人、时间地点、培训效果、培训现场图片等）。

（五）验收标准：采购合同、招标（采购）文件、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以及双方以文字记述的补充条款或承诺等。

（六）项目初级验收合格后，使用部门向归口管理部门提交初级验收材料。

（七）归口管理部门审核初级验收材料,组织校级验收。

（八）校级验收合格后，需方出具《政府采购验收报告》。

（九）验收要求未尽事宜，依国家标准和验收规范执行。”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

#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资格标文件

一、授权委托书

二、信用承诺函

三、资格声明函

## 第二部分、商务标文件

一、投标函

二、采购项目承诺书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四、服务承诺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第三部分、技术标文件

一、开标一览表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三、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四、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

## 第四部分、其他部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资 格 标 文 件（资格审查资料）

## 一、授权委托书

致：获嘉县农业农村局

唯一授权委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联系方式（手机）：_____

兹委托上述授权委托人代表我（我单位）参加代理机构组织的本项目招投标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1．参加投标活动；

2．参加开标会议，提交投标文件，答复评委会的质询，向评委会出示有关证明资料；

3．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附件：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扫描正、反两面）

2．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扫描正、反两面）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特别提示：如投标人委托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的，也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否则，将不能通过资格检查。**

# 二、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

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三、资格声明函

我方愿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活动，并声明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2、我方承诺本公司信誉良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我方承诺本公司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行政或经济关联。

4、我方承诺独立参加本次投标，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参加投标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5、我方承诺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6、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绝不提供虚假的、不合法的投标资料。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所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商 务 标 文 件

## 一、投标函

**致：**获嘉县农业农村局

我方愿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 90 天内（日历日）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经济犯罪和走私犯罪记录；

**3．我方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的投标人，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方承诺提供的投标文件均为我方真实意思表达。

5、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本次采购项目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总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为准。

6．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11.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或采购人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12.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投标人代表联系电话（手机）：_____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采购项目承诺书

**致：**获嘉县农业农村局

本承诺书作为我方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方参加本次投标特郑重做出如下承诺：

1．我方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本次所投报产品货源充足，保证不会出现无货、断货现象。

2．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约定的交货（完工）期保质、保量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所供产品均为原厂生产的合格产品、符合采购文件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规定，绝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如需要我方可以提供相关出厂合格证明或测试报告；保证所供软件、视频等数字资源均具有合法授权或自主知识产权，如需要我方可提供授权或版权相关文件；

3．如无法按我方承诺期限如期供货，我方愿接受采购人扣除本项目履约保证金的处理，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采购人验收时如发现我方所供产品与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产品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要求不符的，我方将立即无条件更换。如因此造成交货期超出我方承诺期限的，我方接受采购人扣除履约保证金的处理，同时愿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5．我方提供的产品如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6．如评标委员会确定我方为本项目的中标（成交）候选人或中标人，在公示期内或下载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及时供货、资金不到位、账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中标（成交）候选人资格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接受财政部门做出的相关处理；

7．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招标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并理解你方或评标委员会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招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四、服务承诺

**我方保证按以下承诺内容认真履行合同，如有违反，我方愿意接受相应处罚或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 序号 | 售后服务条款 | 具体承诺内容 | 补充说明 |
|---|---|---|---|
| 1 | 接用户报修后响应时间（本项目要求___小时到现场），解决质量问题承诺时间（到现场_____小时内）。 | | |
| 2 | 提供服务机构名称、详细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
| 3 | 服务方式：提供每周___天、每天___小时服务 | | |
| 4 | 是否提供定期检测、故障排查服务。 | | |
| 5 | 质保期以后的维修、维护（升级）内容及服务方式、范围和收费等情况。 | | |
| 6 | 可向用户提供的优惠条件程度 | | |
| 7 | 1、投标人必须承诺保证提供的软件产品为正版软件，并可提供有关软件版本的证明材料（包括设备中自带的软件产品）。<br>2、投标人必须承诺保证提供的软件产品都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 | | |

以上内容必须如实、详细填写，如表格不足可自行添加。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章)：_____ ：

日　期：

**说明：该声明函是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该声明函。**

# 技 术 标 文 件

## 一、开标一览表

| 标题 | 内容 |
| --- | --- |
| 投标单位名称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报价金额（小写）： | |
| 报价金额（大写）： | |
| 交货及完工期 | |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填写说明：

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包括货物（服务）价格、培训、运费、验收、安装、调试、维护、税金等相关所有费用；

##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投标货物名称 |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免费质保期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 | | **人民币大写：**_____<br>**小写：**_____ | | | | | | |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以上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加或附表；

2．“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当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一致；

3．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招标采购的货物清单》所列货物填写本表。

4．对于质保期未填写部分，视同投标人承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三、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列明技术配置） |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情况（列明所投产品的技术配置） | 偏差描述（描述技术是否具有正、负偏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投标人必须按要求规范填写所有投报产品的技术偏差表。

2．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技术标部分将视为 0 分。

# 其 他 部 分

##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备注：为了便于候选人公示信息，全部业绩（如有）需填写下表，栏数不够，自行添加。**

| 序号 | 中标候选人名称 | 企业资质 | 中标工程名称 | 招标人 | 合同签订时间 | 合同金额 |
|---|---|---|---|---|---|---|
| 1 | | | | | | |
| | | | .... | .... | .... | .... |